官渡区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2018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整体开展情况如下:

一是强化绩效主体职责，做到权责一致。2018年，官渡区财政局印发了《官渡区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官财字〔2018〕46号)，明确了“考核原则，考核对象、内容和评分标准，考核程序以及考核结果应用等内容，并继续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官渡区委、区政府年度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内容之一，同时赋予一定考核分值。官渡区财政局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统筹安排部署全区预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明确职责、强化责任、严格考核，推进预算部门绩效目标管理朝常态化工作发展。

二是建立完善制度，依托制度对预算绩效工作进行管理。官渡区财政局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制定并细化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制定印发《官渡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官渡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等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的基础上，2018年又制定出台了《官渡区财政局关于2018年区级部门开展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通知》(官财字〔2018〕37号)、《官渡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官财字〔2018〕41号)、《官渡区预算绩效跟踪管理暂行办法》(官财字〔2018〕42号)、《官渡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试行)》(官财字〔2018〕82号）等相关预算绩效文件。管理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为区级预算部门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良好的依据。

三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严格事前把关。预算绩效管理的首要任务是绩效目标的管理，2018 年预算绩效目标的编报工作根据《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8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开展。《通知》明确了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对象和范围，绩效目标设定方法、要求及申报程序，绩效目标的审核，绩效目标的批复、调整和应用，绩效信息公开及工作要求，强调了绩效目标申报对象为“纳入区级部门预算管理的全部资金”；同时预算单位在上报预算时必须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通过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促使各预算部门及时上报绩效目标，方便财政部门和各预算部门根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区财政局在预算评审时，根据预算部门上报的情况并结合上年度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财政资金安排方面，给予“安排或暂缓安排或不予以安排”的意见。

四是强化绩效跟踪管理，委托第三方开展部分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在预算部门开展预算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官渡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预算部门的部分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从第三方专业的角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确保绩效评价结果更加专业和公正，提升整体绩效管理水平。同时根据绩效评价报告，就有关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强化整改结果反馈，抓好整改落实。2018 年，官渡区财政局已委托第三方对官渡区区级预算部门的 2017 年度 13 个部门整体支出和有关部门的 2017 年 17 个重点项目、2018 年 6 个重点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和跟踪。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相关评价报告，在评价报告的基础上，区财政局要求相关单位进行公开和整改，目前，此项工作已经完成。

五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实现阳光透明。要求各预算部门按照政务公开的相关规定，在9月30日前，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所有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除涉密内容外），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截至目前，绝大部分预算部门已对本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按要求进行了公开。区财政局将在该项工作完成之后，采取随机抽检方式对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并将公开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对公开不及时以及公开不完整的单位，进行严格扣分，并督促整改。

下一步工作中，官渡区财政局将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不断总结工作经验，加强工作创新，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业务培训，推进官渡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对县区2018年绩效管理工作的考核安排，区财政局已于2018年12月20日将官渡区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材料报送至市财政局绩效管理处，待市财政局考核。区财政局对区级预算部门的考核工作已初步完成，并已将考核结果进行了公示。

官渡区财政局

2018年12月27日